|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国家海洋局机关2017年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公告 | | 发布日期：2017-2-7 11:23:27 | |  | | |  | | --- | | 根据公务员录用工作有关规定，现就2017年国家海洋局机关录用公务员面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面试确认  请进入面试的考生（**详见附件1**）于2月10日17时前确认是否参加面试，确认方式为电子邮件或传真。要求如下：  [1.发送电子邮件至gwyc@soa.gov.cn](mailto:1.发送邮件至ziqrsc@163.com)，或传真到010-68047611。  2.标题统一按“×××确认参加国家海洋局机关××职位面试”。  3.正文请注明：姓名、身份证号、准考证号、公共科目笔试总成绩。  4.网上报名时填报的通讯地址、联系方式等信息如有变化，请在正文中注明。  5.逾期未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不再进入面试程序。  二、放弃面试的处理  放弃面试者请填写《放弃面试资格声明》（**详见附件2**），经本人签名，于2月10日17时前传真至010-68047611或发送扫描件至gwyc@soa.gov.cn。不在规定时间内填写放弃声明，又因个人原因放弃面试的，将上报中央公务员主管部门记入不诚信记录。  三、邮寄材料审查  请考生于2月14日前（以寄出邮戳为准）通过邮政特快专递将以下材料复印件邮寄到我单位接受资格复审（一般不接待本人或快递公司送达）：  1．本人身份证、学生证或工作证复印件。  2．公共科目笔试准考证复印件。  3．考试报名登记表（贴好照片，如实、详细填写个人学习、工作经历，时间必须连续，并注明各学习阶段是否在职学习，取得何种学历和学位）。  4．本（专）科、研究生各阶段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所报职位要求的外语等级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等材料。  5．报考职位所要求的基层工作经历有关证明材料。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工作过的考生，需提供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基层工作经历证明，并注明起止时间和工作地点；在其他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等单位工作过的考生，需提供相应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保证明的复印件。  6．除上述材料外，考生需按照身份类别，提供以下材料：  **应届毕业生**提供所在学校加盖公章的报名推荐表（须注明培养方式）复印件。  **社会在职人员**提供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复印件**（详见附件3）**，证明中需注明考生政治面貌，工作单位详细名称、地址，单位人事部门联系人和办公电话。现工作单位与报名时填写单位不一致的，还需提供离职证明复印件。  **留学回国人员**提供我驻外使领馆出具的留学回国证明和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待业人员**提供所在街道或存档人才中心出具的待业证明复印件**（详见附件4）**，需注明考生政治面貌和出具证明单位联系人和办公电话。  **“大学生村官”项目人员**提供由县级及以上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证明复印件；**“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项目人员**提供省级教育部门统一制作，教育部监制的“特岗教师”证书和服务“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鉴定表复印件；**“三支一扶”计划项目人员**提供各省“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复印件；**“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人员**提供由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复印件。  邮寄地址：北京市复兴门外大街一号国家海洋局人事司干部一处收（请注明“公务员面试资格复审材料”），邮编：100860。考生所寄材料不再退还。  四、资格复审  2月22日下午对参加面试的所有考生进行资格复审，时间为13:30-17:00，地点设在国家海洋局第二办公区一层一号会议室（**同面试报到地点，具体地址和行车路线见第四项“面试安排”**）。  请考生备齐邮寄审查材料原件准时参加资格复审。考生应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材料不全或主要信息不实，影响资格审查结果的，将取消面试资格。  五、面试安排  （一）面试时间  面试于**2月23日至24日**进行。  1．2**月23日**  **上午**：报考政策法制与岛屿权益司海岛权益处主任科员及以下职位（0401001001）和科学技术司科技发展处主任科员及以下职位（0401002001）的考生进行面试。  **下午**：报考科学技术司高新技术处主任科员及以下职位（0401002002）和财务装备司预算处主任科员及以下职位（0401004001）的考生进行面试。  2．**2月24日**  **上午**：报考科学技术司技术监督处主任科员及以下职位（0401002003）的考生进行面试。  **下午**：报考国际合作司海洋权益处主任科员及以下职位（0401003001）的考生进行面试。  3．面试于**当日上午9:00**、**下午1:30**分别开始，请上午面试的考生于**当日上午8:30**、下午面试的考生于**当日下午1:00**前到面试地点报到。**面试开始前30分钟**没有进入候考室的考生，取消考试资格。  （二）面试报到地点  国家海洋局第二办公区一层一号会议室。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马官营家园3号楼（莲宝中路与马官营南路路口西南角）  **乘车路线：**  1．地铁10号线、9号线六里桥站，A出口出，向北过广安路、京港澳高速地下通道，延京港澳高速向西步行50米左右，到莲宝中路再向北步行400米左右，马官营南路路口西南角即是。  2．公交车568路、941快线莲宝中路站，向南步行50米，马官营南路路口西南角即是。  3．公交车68-554联运、99路、473路莲宝路口东站，向东步行80米左右，到莲宝中路再向南步行400米左右，马官营南路路口西南角即是。  （三）面试前需进行考生身份确认，**请携带身份证和准考证**。  六、专业科目考试  国际合作司海洋权益处主任科员及以下职位设有专业科目考试。具体方案是：  （一）形式  口试，考试时限30分钟/人。  （二）内容或范围  主要测试考生的外语听、说、读、写、译基本能力，对现代海洋法知识的了解，对周边形势、国际关系、重大海洋问题的分析、研判、解读能力以及现场反应能力。  （三）所占综合成绩比重  满分100分，占考生综合成绩比重为15%。  （四）考试题型  考试题型为问答题，共3道。每道题回答时间10分钟（含准备时间3分钟）。  （五）其他事项  1．考试组织方为考生准备用笔和纸张。  2．面试无参考书目。  （六）考试时间和地点  考试安排在面试结束后当天下午进行，时间为2月24日下午15:45-17:45。  考试地点：同面试考场。  七、体检和考察  （一）体检和考察人选的确定  参加面试人数与录用计划数比例达到3:1及以上的，面试后应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1:1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比例低于3:1的，考生面试成绩应达到其所在面试考官组使用同一面试题本面试的所有人员的平均分，方可进入体检和考察。  （二）综合成绩计算方式  综合成绩计算：综合成绩（无专业科目考试）=（笔试总成绩÷2）×50% + 面试成绩×50%  综合成绩（有专业科目考试）=（笔试总成绩÷2）×50% + 面试成绩×35%+专业能力测试成绩×15%  八、联系方式  考生应对个人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联系方式：010-68047611（电话、传真）  欢迎各位考生对我们的工作进行监督。  附件：1. 面试分数线及进入面试人员名单  2. 放弃面试资格声明（样式）  3. 同意报考证明（样式）  4．待业证明（样式）  国家海洋局人事司  2017年2月7日 |   附件1  面试分数线及进入面试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位名称及代码 | 面试  分数线 | 姓 名 | 准考证号 | 面试时间 | 备 注 | | 政策法制与岛屿权益司海岛权益处主任科员及以下职位 （0401001001） | 114.5 | 刘庆群 | 170112071325 | 2月23日  上午 |  | | 科学技术司科技发展处主任科员及以下职位 （0401002001） | 119 | 陈明 | 170111340605 | 2月23日  上午 |  | | 周波 | 170111541417 |  | | 李敏 | 170114055222 |  | | 金媛 | 170121870614 |  | | 蒋和平 | 170132361408 |  | | 科学技术司高新技术处主任科员及以下职位 （0401002002） | 126.6 | 杨光 | 170111251214 | 2月23日  下午 |  | | 白璐 | 170111830318 |  | | 宋琳 | 170112141509 |  | | 马超 | 170112161205 |  | | 咸淑慧 | 170137080103 |  | | 财务装备司预算处主任科员及以下职位 （0401004001） | 110.5 | 周允征 | 170121020403 | 2月23日  下午 |  | | 苏颖 | 114113013628 | 调剂 | | 徐金泉 | 114137341224 | 调剂 | | 科学技术司技术监督处主任科员及以下职位 （0401002003） | 123.1 | 袁博 | 170131241809 | 2月24日  上午 |  | | 王海东 | 170132180717 |  | | 徐振宇 | 170133311613 |  | | 王伟伟 | 170134030327 |  | | 张丹丹 | 170162171927 |  | | 国际合作司海洋权益处主任科员及以下职位 （0401003001） | 112.4 | 李瑛 | 170111611715 | 2月24日  下午 |  | | 张严 | 170141064929 |  | | 李江涛 | 902114053003 | 调剂 | | 梁光勇 | 912111642126 | 调剂 |   附件2  [**放弃面试资格声明**](http://bm.scs.gov.cn/2015/UserControl/Department/html/附件二：全国人大机关放弃声明.doc)  国家海洋局人事司：  本人 ，身份证号： ，报考××职位（职位代码××），已进入该职位面试名单。现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加面试，特此声明。  联系电话：  签名（考生本人手写）：  日期：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3  **同意报考证明**  ×××同志，性别，民族，政治面貌，身份证号码为：××××，现为××××（填写单位详细名称及职务）。  我单位同意×××同志报考××单位××职位，如果该同志被贵单位录用，我们将配合办理其工作调动手续。  人事部门负责人（签字）：  办公电话：  办公地址：  盖章（人事部门公章）  2017年 月 日  附件4  **待业证明**  国家海洋局人事司：  ×××同志，性别，身份证号码为：××××，其户籍在××××，现系待业人员。  特此证明。    盖章  2017年 月 日  注：该证明由户籍所在地居委会、社区、街道、乡镇或相关劳动社会保障机构开具。 | |